

中国羽绒工业协会

中羽协〔2026〕35号

关于规范协会分支机构职务称谓的公告

各会员单位、分支机构及相关合作单位：

为严格落实民政部《社会团体分支机构、代表机构管理办法》以及中社部关于社会团体分支机构规范化管理的相关规定，进一步规范中国羽绒工业协会分支机构组织架构、职务设置与称谓使用，经协会研究决定，对分支机构相关职务称谓进行统一规范调整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本会分支机构一律不再设置“秘书长”、“副秘书长”职务，不再使用该称谓。

二、原分支机构“秘书长”、“副秘书长”统一规范更名为干事，主要承担分支机构日常事务统筹、活动组织、资料归档、联络对接、服务会员等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